

证券代码：301010

证券简称：晶雪节能

公告编号：2025-010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7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于2025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现场出席监事3人。没有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会议。

4、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对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了讨论，认为此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监事会2024年的工作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对《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体现了公司 2024 年度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认为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及信息披露违规情况；公司对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等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恪尽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尽职勤勉的完成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且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9日